

中国电信四川公司2023年APP个人信息保护合规检测项目中选人公示

按照【中国电信四川公司2023年APP个人信息保护合规检测项目（项目编号：SCSH-SCDX-BX13230317F）】比选文件载明的方法和标准，本项目比选结果如下：

（一）中选人情况

序号	产品	中选人（按综合排名排序）	中选人数量
1	2023年APP个人信息保护合规检测	北京智游网安科技有限公司	1

（二）否决参选情况

本项目未发生否决参选情况。

公示时间：【2023年04月24日至2023年04月26日，共3天。】

公示期间，参选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中選人有異議的，可向比選人提出。現將異議提出的要求告知如下：

1. 異議提出人應為參選人或與本項目有關的利害關係人；
2. 異議應通過中國電信陽光採購網“招投標-採購異議-提出異議”模塊提出，書面異議材料應包括異議事項及證明材料等內容，異議應當包括下列內容：
 - （1）異議人的名稱、地址、聯繫人及聯繫電話；
 - （2）異議項目名稱、標段/包（如有）；
 - （3）具體明確的異議事項和相關的主張、訴求；
 - （4）必要的證明材料和依據；
 - （5）提出異議的日期；
3. 異議人為法人或者其他組織的，異議函應當由法定代表人/負責人或者其授權代表簽字，並加蓋單位公章。異議人為自然人的，應當由本人簽字並提供有效的身份證明；
4. 異議應在公示期內提出；
5. 異議人應提供關於異議事項的有效線索，且應配合查證；
6. 書面異議材料加蓋單位公章後以紙質文件或電子掃描件提交；
7. 異議人對其他參選人的參選文件及評審資料等非公開內容提出異議的，應提供合法信息來源；
8. 比選人/比選代理機構認為異議材料不明確、不充分，需要異議人進一步明確或補充的，異議人應按要求進行明確或補充；
9. 異議人提出的異議事項屬於以下三種情況的，比選人有權不予受理：
 - （1）異議提出不符合上述任意一項要求的；
 - （2）以作出明確答復，且無新的事實依據，就同一事項反復提出異議的；
 - （3）異議事項已進入行政投訴、行政復議、行政訴訟或者其他司法程序的；
10. 異議人應保證異議內容和相關證明材料的真實性及其來源的合法性，並承擔相應的法律責任。

聯繫人：【黃女士】

聯繫方式：【028-85511066】

比選代理機構：四川蜀華信息系統工程技術諮詢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04月23日